

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<sup>114學年第1學期</sup> 國中部【第三次段考】考程表

日期		115年1月15日(四)						115年1月16日(五)		
科目	第1節	第2節	第3節	第4節	第5節	第6節	第7節	第1節	第2節	第3節至第7節
	自習	國文	自習	數學	自然	社會	環境清潔	英文	教室整理	停課場地布置
時間	8:10 ~ 9:00	9:10 ~ 10:00	10:10 ~ 11:00	11:10 ~ 12:00	13:10 ~ 14:00	14:20 ~ 15:10	15:20 ~ 16:10	8:10 ~ 9:00	9:10 ~ 10:00	10:10~16:10
七年級	自習	L7至L10 + 自學(三)  P110-159 P184-196	自習	2-4 至 3-3  P137-205	Ch4至Ch5	地理 Ch4-3至Ch6-4 P54-85 歷史 Ch5至Ch6 P140-165 公民 Ch5至Ch6 P204-225	各班  打掃	Unit 5 至 Review 3  P93-126	排定  考場  座位	/
八年級	自習	L7至L10 + 自學(三)  P106-163 P184-193	自習	4-1 至 5-1  P154-214	Ch5至Ch6 P132-191	地理 Ch5至Ch6 P50-67 歷史 Ch4-3至Ch6-2 P108-128 公民 Ch5至Ch6 P176-193	各班  打掃	Unit 5 至 Review 3  P85-120	排定  考場  座位	
九年級	自習	L7至L9 + 自學(二)  P100-145 P158-169	自習	3-1 至 3-2  P132-178	3-4至Ch4和 跨科 P78-138-160 習作3-4至Ch4 P27-52 地科Ch7 P188-223 地科習作Ch7 P75-87	地理 Ch4至Ch6 P46-77 歷史 Ch4-2至Ch6-3 P113-133 公民 Ch5至Ch6 P178-195	各班  打掃	Unit 5 至 Review 3  P89-134	排定  考場  座位	

**注意事項：**

一、每天的第一節考試時間皆為 **8:10 開始**，請各位同學準時參加。考試當天若請假者，請於隔天一早到教務處教務組進行補考（考試成績依規定處理）。英聽測驗時間原則上 **9:18 開始**

◇ 嚴守試場規則，一律不准提早交卷，下課時間嚴禁喧嘩，以免影響其他同學及班級考試。

◇ 若有舞弊情形，一律依校規處分。請攜帶 **2B 鉛筆、橡皮擦、圓規、直尺**，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，**無需填寫科目代碼**。

二、請同學們務必準時交卷，逾時交卷以“零分”計算。

三、每節上課前，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，也請各位同學將抽屜淨空或反轉。

四、為了維持考試的公平性，符合補考規定者，請在返校第一時間至教務組進行補考，違規者不予受理。